

证券代码：600812

股票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 2022-042

##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北制药集团爱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诺公司”）、华北制药集团动物保健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动保公司”）、华北制药集团先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泰公司”）、华药国际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药国际”），以上四家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北制药华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胜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的担保金额分别为 5,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及为华药国际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20,0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 5,000 万元、1,000 万元、42,500 万元、16,080 万元以及公司为华药国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000 万元。（均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为石家庄焦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人民币 9,000 万元，截止公告日该借款已逾期。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

2022 年 7 月，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及华胜公司在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以下简称“沧州银行石家庄分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简称“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开展的贷款业务提供了保证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对象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本次提供担保前		本次提供担保后	
					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1	爱诺公司	沧州银行石家庄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4,000	0	10,000	5,000	5,000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				
2	动保公司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	0	15,000	1,000	14,000
3	先泰公司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	41,500	8,500	42,500	7,500
4	华胜公司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	15,080	4,920	16,080	3,920

## （二）华药国际

同月，公司为华药国际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石家庄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河北省分行”）开展的贷款业务提供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对象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最高债权额	本次提供担保前		本次提供担保后	
					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1	华药国际	光大银行石家庄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	3,000	22,000	23,000	2,000
		交通银行河北省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6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担保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计划对子公司及外部担保总额不超过391,500万元，其中为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华药国际分别提供担保

不超过 1 亿元、1.5 亿元、5 亿元、2 亿元、2.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时公告。

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预计总额度内且在对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华药国际提供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华北制药集团爱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82601702681W

成立时间：1996 年 03 月 29 日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程俊山

注册资本：人民币 66,605,600.09 元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农药（危险化学品及第一类易制毒制品除外）、兽药（生产品种及有效期以批准证书核定为准）；开发、生产、销售水溶肥、微（中）量肥、生物有机肥、微生物制剂（以上项目禁止类、限制类除外；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未经许可不得经营）；化肥、有机肥的批发；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的销售；兽药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爱诺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287.07	54,278.14
负债总额	27,537.45	27,921.04

净资产	25,749.62	26,357.10
<b>财务指标（万元）</b>	<b>2021年度 （经审计）</b>	<b>2022年度1-3月 （未经审计）</b>
营业收入	48,201.89	12,514.30
净利润	3,650.41	569.25

2、公司名称：华北制药集团动物保健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23600848XG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09日

注册地址：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子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康彦

注册资本：人民币105,068,900元

经营范围：兽药、宠物用品、宠物食品、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畜牧机械设备、未经加工的初级农产品、预包装食品、饲料的销售；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前置审批及政府禁止、限制事项）；检验检疫服务；兽医服务、宠物服务（凭许可证经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动保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b>财务指标（万元）</b>	<b>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b>	<b>2022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b>
资产总额	24,567.90	27,943.79
负债总额	17,735.24	17,383.64
净资产	6,832.66	10,560.14
<b>财务指标（万元）</b>	<b>2021年度 （经审计）</b>	<b>2022年度1-3月 （未经审计）</b>
营业收入	23,779.06	6,017.97

净利润	1, 221. 04	220. 60
-----	------------	---------

3、公司名称：华北制药集团先泰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82601453929N

成立时间：1997 年 04 月 17 日

注册地址：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子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黄国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8, 689, 520 元

经营范围：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粉针剂（青霉素类）、片剂（青霉素类）、颗粒剂（青霉素类）、硬胶囊剂（青霉素类）、原料药、无菌原料药、医药中间体、药用辅料、包装容器的生产、销售（不含前置审批及政府禁止、限制事项）；医药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先泰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 117. 51	94, 883. 11
负债总额	62, 050. 91	64, 285. 66
净资产	30, 066. 60	30, 597. 45
财务指标（万元）	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度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3, 626. 91	10, 965. 56
净利润	3, 308. 58	528. 00

4、公司名称：华北制药华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82601702614Y

成立时间：1995 年 05 月 04 日

注册地址：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子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程启东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7,475,100 元

经营范围：生产无菌原料药、原料药（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展开经营范围）；医药中间体、原料药的销售；医药咨询服务；药品的研发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农药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华胜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52.2611%，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7.738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107.01	100,243.52
负债总额	44,432.23	44,712.52
净资产	54,674.78	55,531.00
财务指标（万元）	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度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711.42	8,569.91
净利润	3,800.47	779.02

5、公司名称：华药国际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1043215547

成立时间：1998 年 01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和平东路 217-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4,922,000 元

经营范围：医药批发（具体项目以《药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为准）；医疗器械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玻璃制品、粮食、化妆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日用百货、服装、建筑材料、通讯器材、塑橡制品、家用电器、体育用品、户外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汽车、汽车配件、家具、五金、仪器仪表、焦炭、矿石、重油、焦油、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化工产品（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亚麻籽、粘鼠板器械（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消杀用品、纺织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仓储服务（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粮食收购；化肥批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医疗器械租赁服务；兽药制剂、兽用原料药的销售；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的销售（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房屋、场地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华药国际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801.46	71,583.33
负债总额	50,985.28	47,563.26
净资产	23,816.17	24,020.07
财务指标（万元）	2021年度 （经审计）	2022年度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2,729.29	38,426.57
净利润	265.90	203.90

###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对象	债权人	合同名称	保证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范围	保证期间	其他股东是否提供担保	是否存在反担保
1	爱诺公司	沧州银行石家庄分行	保证合同	4,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贷款人为实现债权发生的实际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自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否	否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保证合同	1,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	动保公司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保证合同	1,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3	先泰公司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保证合同	1,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4	华胜公司	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保证合同	1,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	华药国际	光大银行石家庄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最高债权额 15,000 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p>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p>	<p>《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p>	否	否
		交通银行河北省分行	保证合同	最高债权额 5,000 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p>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p>	<p>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p>	否	否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分别为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华药国际提供担保事宜是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华药国际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44%、62.21%、67.75%、44.60%、66.44%，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预计总额度内且在对爱诺公司、动保公司、先泰公司、华胜公司、华药国际提供的担保额度内。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时公告。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62,728.12 万元，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 43.17%，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243,728.12 万元，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 40.05%；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10,000 万元，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 1.64%；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为 9,000 万元，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

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1.48%。

公司为石家庄焦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9,000.00万元，截止报告日该借款已逾期。2010年公司收到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和平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和平支行”）起诉石家庄焦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焦化集团”）及本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纠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2010]冀民二初字第3号），判决焦化集团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偿还工行和平支行贷款18,190.00万元及利息358.5万元（利息已计算至2009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以后的利息按合同约定的利率计算至给付之日），同时判决公司作为保证人对焦化集团借款中的5800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237.51万元）承担连带责任，详见公司2010年12月24日临2010-018号公告。工行和平支行在诉讼过程中采取了诉中保全措施，已查封焦化集团1170亩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按照石家庄市退市进郊企业有关土地收储办法和石家庄市开发区标准地价估算，被查封土地价值在8亿元左右。工行和平支行于2014年12月26日，将相应债权及担保权利整体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以下简称“华融公司”）和河北国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傲公司”）。华融公司和国傲公司受让标的债权后又与石家庄宝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集团”）签订了编号为河北营业03140065-2号、债转20150123号债权转让协议，将标的债权及担保权利转让给宝德集团，该公司为石家庄市国资委全资子公司，宝德集团成为上述债权的合法权利人。

2015年5月29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11）冀执字第2-6号执行裁定书，将申请执行人工行和平支行变更为石家庄宝德投资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德投资有限公司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中止执行本案，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经裁定本案中止执行。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焦化集团的股东分别为石家庄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北宝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其中石家庄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石家庄市国资委）持股比例为64%，河北宝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6%。

鉴于上述情况，焦化集团被查封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价值高于焦化集团的全部债务，公司的连带保证责任在焦化集团有能力履行其全部债务，且目前焦化集团为石家庄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风险较小，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影响的可能性较小。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日